

国际公布(条约第21条和细则48)

- 何时公布？

 自优先权日起18个月期限届满后即时公布
 (www.wipo.int/pctdb/)

- 国际公布语言：
 - 阿拉伯文、中文、英文、法文、德文、日文、韩文、葡萄牙文、俄文、西班牙文
 - 发明名称、摘要和国际检索报告同时用英文公布

WIPO | PCT
The International
Patent System

国际公布的内容 (1)
(条约第21条和细则48)

- 国际申请公布的内容
 - 总是包括：
 - 首页，包含著录项目信息和摘要
 - 说明书、权利要求书，和附图（若有的话）
 - 国际检索报告

WIPO | PCT
The International Patent System

国际公布的内容 (2)
(条约第21条和细则48)

- 在适用的情况下包括：
 - 根据条约第19条修改的权利要求(以及任何声明)
 - 根据细则4.17作出的任何声明(细则48.2(a)(x))
 - 根据细则13之二提交的涉及生物材料保藏的信息(细则48.2(a)(viii))
 - 优先权恢复请求的有关信息(细则48.2(a)(xi))
 - 获批准的更正明显错误请求的有关信息(细则48.2(i))
 - 优先权要求视为未提出的信息(细则26之二.2(d))

WIPO | PCT
The International Patent System

国际公布的内容 (3)
(条约第21条和细则48)

- 应申请人的请求而公布*：
 - 申请人在细则26之二.1(a)规定的期限届满之后提出希望修改或增加优先权要求的信息(细则26之二.2(e))
 - 被拒绝的更正明显错误的请求(细则91.3(d))

* 关于适用的费用参见 《PCT申请人指南》附件B2/IB

WIPO | PCT
The International Patent System

CN slides-230
09.08.2016

国际公布的内容 (4)
(条约第21条和细则48)

- 对某些信息不予国际公布（细则48.2）
 - 根据申请人向国际局提出的写明理由的请求
 - 同时提交替换页以及说明替换页与被替换页之间差别的信函
 - 提出请求的期限：国际公布的技术准备完成之前
 - 如果有关信息满足下列条件，则不予公布
 - 该信息明显不是为使公众了解国际申请的目的
 - 公开该信息会明显损害任何人的个人或经济利益，并且
 - 没有更重要的公共利益需要获取该信息

WIPO | PCT
The International Patent System

CN slides-231
09.08.2016

国际公布的内容 (5)
(条约第21条和细则48)

- 对某些信息不予国际公布（细则48.2）
 - 受理局、国际检索单位、补充国际检索单位或者国际局如果发现申请中可能存在此类信息，可以告知申请人并建议其根据细则48提出请求
 - 如果国际局批准了申请人根据细则48提出的请求，还会通知有关受理局和国际单位不提供对该信息的公众查阅

WIPO | PCT
The International Patent System

CN slides-232
09.08.2016

已公布国际申请的传送
(条约第20条和细则47)

- 仅在申请人明确要求时才向申请人邮寄纸件
- 已公布国际申请由国际局传送给指定局
- 国际局传送国际申请的通知是指定局收到申请的确实证据(细则47.1(c之二)，对于尚未适用条约第22条(1)的指定局使用表格PCT/IB/308(首次通知)，对于所有其他指定局使用表格PCT/IB/308(第二次和补充通知))

WIPO | PCT
The International Patent System

CN slides-233
09.08.2016

提前公布
(条约第21条(2)(b)和细则48.4(a))

- 根据申请人的明确请求
- 如果国际局已收到国际检索报告，无须缴费
- 如果国际局尚未收到国际检索报告：200瑞士法郎（参见《PCT申请人指南》国际阶段附件B2/IB）

WIPO | PCT
The International Patent System

CN slides-234
09.08.2016

公布的形式

- 国际申请公布于以下网址(PATENTSCOPE)：
 www.wipo.int/patentscope/search/en/structuredSearch.jsf
- 官方公告(PCT公报)发布于以下网址：
 www.wipo.int/pct/en/official_notices/index.htm

WIPO | PCT
The International Patent System

CN slides-235
09.08.2016

国际公布的频率

- 国际申请公布和官方公告出版每星期四进行
 - 除非国际局在该星期四放假
 - 在此情况下，请向国际局查询具体公布日(一般为前一日星期三)

WIPO | PCT
The International Patent System

CN slides-236
09.08.2016

国际公布的技术准备

- 国际公布的技术准备通常在实际公布日的15个日历日前完成

 例如：如果公布日为2017年1月19日星期四，技术准备则于2017年1月4日星期三完成

 因此，任何文件如在2017年1月3日星期二之前到达国际局，仍可在国际公布中得到反映(如姓名或地址的变更、根据条约第19条对权利要求的修改、国际申请的撤回、指定的撤回、或优先权要求的撤回等)

- 如果由于放假原因公布日不是通常的星期四，则技术准备可能在公布日的15日前更早完成。如有疑问，请向国际局查询完成技术准备的具体日期

WIPO | PCT
The International Patent System

CN slides-237
09.08.2016

国际公布的效力

- 已公布的PCT申请自国际公布之日起成为现有技术的一部分(细则34.1(b)(ii))
- 国际公布赋予PCT申请人在指定国获得临时保护的权利，此种保护与指定国已公开的国家申请的效力相同(条约第29条)
 - 获得此种保护可能需要满足如下条件
 - 提交了译文(可能仅涉及权利要求书)
 - 指定局收到已公布国际申请的副本，和/或
 - 在提前公布(条约第21条(2)(b))的情况下，自优先权日起18个月期限届满之后
 - 如需了解某个局对此的具体要求，参见《PCT申请人指南》国际阶段附件B1和B2

WIPO | PCT
The International Patent System

CN slides-238
09.08.2016

阻止国际申请的公布 (细则90之二.1(c)) (1)

- 如何阻止：撤回国际申请
- 何时阻止：在国际公布的技术准备完成之前
- 撤回国际申请的通知必须：
 - 以书面形式作出(建议使用表格PCT/IB/372)
 - 经所有申请人或其代表(委托的共同代理人或委托的共同代表人)签字，以及
 - 在公布的技术准备完成之前由国际局收到

WIPO | PCT
The International Patent System

阻止国际申请的公布 (细则90之二.1(c)) (2)

- 保障措施：可以附条件（以国际局及时收到从而阻止国际公布为条件）撤回国际申请
- 结果：国际申请将不会被公布，其效力将终止

WIPO | PCT
The International Patent System

CN slides-240
09.08.2016

推迟国际申请的公布 (细则90之二.3(d)和(e)) (1)

- 如何推迟：撤回(最早的)优先权要求
- 何时推迟：在国际公布的技术准备完成之前
- 撤回优先权要求的通知必须：
 - 以书面方式提出(建议使用表格PCT/IB/372)
 - 经所有申请人或其代表(委托的共同代理人或委托的共同代表人)签字，以及
 - 在公布的技术准备完成之前由国际局收到

WIPO | PCT
The International Patent System

CN slides-241
09.08.2016

推迟国际申请的公布 (细则90之二.3(d)和(e)) (2)

- 保障措施：可以以国际局及时收到从而推迟国际公布为条件撤回优先权要求，否则有可能优先权被撤回但是国际公布仍按原日期进行
- 结果：所有取决于优先权日且尚未届满的期限都将根据新的优先权日或国际申请日重新计算，特别对于以下期限：
 - 国际公布（例外：如果公布的技术准备已经完成，则国际局可按原日期公布）
 - 提交要求书
 - 进入国家阶段

WIPO | PCT
The International Patent System